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附件  **公共法律服务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** | | | | | | | | | | | | | |  |
| 序号 | 公开事项 | | 公开内容（要素） | 公开依据 | 公开时限 | 公开主体 | 公开渠道和载体 | 公开对象 | | 公开方式 | | 公开层级 | | |
| 一级事项 | 二级事项 | 全社会 | 特定  群体 | 主动 | 依申请 | 县级 | 乡级 | |
| 1 | 法治宣传  教育 | 法律知识普及服务 | 1. 法律法规资讯； 2. 普法动态资讯； 3. 普法讲师团信息等 | 《中共中央、国务院转发<中央宣传部、司法部关于在公民中开展法治宣传教育的第七个五年规划（2016－2020年）>》《xx省“七五”普法规划》 | 自制作或获取该信息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公开 | 司法行政部门 | ■政府网站 □政府公报 □两微一端 □发布会/听证会 □广播电视 □纸质媒体 ■公开查阅点 □政务服务中心 □便民服务站 ■入户/现场 □社区/企事业单位/村公示栏（电子屏）  □精准推送 ■其他基层信息公开平台  注：有关公开信息可推送或归集至本省级法律服务网。 | √ |  | √ |  | √ | √ | |
| 2 |  | 推广法治文化服务 | 1.辖区内法治文化阵地信息；  2.法治文化作品、产品 | 《中共中央、国务院转发<中央宣传部、司法部关于在公民中开展法治宣传教育的第七个五年规划（2016－2020年）>》《xx省“七五”普法规划》 | 自制作或获取该信息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公开 | 司法行政部门 | ■政府网站 □政府公报 □两微一端 □发布会/听证会 □广播电视 □纸质媒体 ■公开查阅点 □政务服务中心 □便民服务站 ■入户/现场 □社区/企事业单位/村公示栏（电子屏）  □精准推送 ■其他基层信息公开平台  注：有关公开信息可推送或归集至本省级法律服务网。 | √ |  | √ |  | √ | √ | |
| 16 |  | 法律服务机构、人员信息查询服务 | 辖区内的律师、公证、基层法律服务、司法鉴定、仲裁、人民调解等法律服务机构和人员有关基本信息、从业信息和信用信息等 | 《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 | 自制作或获取该信息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公开 | 司法行政部门 | ■政府网站 □政府公报 □两微一端 □发布会/听证会 □广播电视 □纸质媒体 ■公开查阅点 □政务服务中心 □便民服务站 ■入户/现场 □社区/企事业单位/村公示栏（电子屏）  □精准推送 ■其他基层信息公开平台  注：有关公开信息可推送或归集至本省级法律服务网。 | √ |  | √ |  | √ | √ | |
| 17 | 法律咨询  服务 | 公共法律服务实体平台、热线平台、网络平台咨询服务 | 公共法律服务实体、热线、网络平台法律咨询服务指南 | 《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 | 自制作或获取该信息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公开 | 司法行政部门、公共法律服务中心、公共法律服务工作站 | ■政府网站 □政府公报 □两微一端 □发布会/听证会 □广播电视 □纸质媒体 ■公开查阅点 □政务服务中心 □便民服务站 ■入户/现场 □社区/企事业单位/村公示栏（电子屏）  □精准推送 ■其他基层信息公开平台  注：有关公开信息可推送或归集至本省级法律服务网。 | √ |  | √ |  | √ | √ | |
| 18 | 公共法律服务平台 | 公共法律服务实体、热线、网络平台信息 | 1.公共法律服务平台建设相关规划；  2.公共法律服务中心、工作站具体地址；  3.12348公共法律服务热线号码；  4.中国法律服务网和各省级法律服务网网址；  5.三大平台提供的公共法律服务事项清单及服务指南 | 《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 | 自制作或获取该信息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公开 | 司法行政部门、公共法律服务中心、公共法律服务工作站 | ■政府网站 □政府公报 □两微一端 □发布会/听证会 □广播电视 □纸质媒体 ■公开查阅点 □政务服务中心 □便民服务站 ■入户/现场 □社区/企事业单位/村公示栏（电子屏）  □精准推送 ■其他基层信息公开平台  注：有关公开信息可推送或归集至本省级法律服务网。 | √ |  | √ |  | √ | √ | |

**注：公开标准目录中所选公开渠道和载体仅供参考，各地在制定本地公开标准时可根据实际情况进行调整，确保取得公开实效。**